

2021年11月24日 星期三  
责编:蒋胜金  
美编:言李懿  
校对:曹韵红

## 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 将于12月30日召开

本报讯(株洲晚报融媒体中心记者/邓伟勇 通讯员/陈伟华)11月23日,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43次会议。会议决定: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于2021年12月30日召开。

## 株洲市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 决定任免、任免、批准名单

(2021年11月23日株洲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三次会议通过)

### 决定任命:

唐文发为株洲市公安局局长;  
文专文为株洲市财政局局长;  
石慧彬为株洲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主任;  
周胜为株洲市信访局局长;  
刘湘元为株洲市乡村振兴局局长。

### 决定免去:

李晓葵的株洲市公安局局长职务;  
李能斌的株洲市财政局局长职务;  
唐琪的株洲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主任职务;  
张展的株洲市信访局局长职务。

### 任命:

黄朝阳为株洲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  
程永江为株洲市监察委员会委员;  
黄建湘为株洲市监察委员会委员;  
贺武夷为株洲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 免去:

言罗根的株洲市监察委员会委员职务;  
周育平的株洲市监察委员会委员职务;  
陈泽良的株洲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赵铮的株洲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 批准:

郭建为炎陵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陈伟为茶陵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刘北斗为攸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黄晓军为醴陵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赵铮为深口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王亚波为天元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黄玉丰为芦淞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陈卫华为荷塘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凌辉为石峰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株洲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1年11月23日

# 曹慧泉调研时强调： 加快推动九方中学改扩建 中车株机前广场改造等项目建设

本报讯(株洲晚报融媒体中心记者/胡文洁)11月22日,市委书记曹慧泉调研九方中学及中车株机前广场改造项目推进情况。副市长白云峰参加调研。

来到九方中学,曹慧泉详细了解学校办学历史、发展规划、改扩建工程进展情况,协调解决相关问题。他说,九方中学是目前田心片区唯一高中阶段学校,要加快改扩建步伐,提升办学质量,努力为片区居民子女提供更好更优质的教育服务。

在田心社区,曹慧泉考察了中车株机周边生活配套、交通组

织情况,详细了解中车株机前广场改造计划。随后,针对田心片区存在的道路交通拥堵、车辆停放难、建筑物及配套设施陈旧落后等情况,曹慧泉在中车株机主持召开调研座谈会,听取相关改造方案介绍,研究大小田心改造规划方案等。

曹慧泉指出,田心片区承载着株洲厚重的工业历史和文化,是打造世界级先进轨道交通装备产业集群的主阵地、主战场。当前,田心片区基础设施配套难以适应新发展要求,推动大小田心升级改造,加快建设高品质生活

社区,对于解决园区生活环境与产业发展质量不匹配问题,推动园区更好留住高端人才、高端团队,打造高端产品、高端产业以及高端品牌具有重要意义。

曹慧泉强调,要创新方式解决好资金来源和资源配置等方面的问题,齐心协力打造片区升级改造样板。要加快推进,更加尊重片区企业和人民群众意愿,认准的事情就马上干,加快推动九方中学改扩建、中车株机前广场改造、田心路升级改造等项目建设,努力实现良好开局,切实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实实在在的变化。

## 华晨重整案最新动态： 投资人谨慎决策 3大积极信号已现 复工进入筹备阶段

本报讯(株洲晚报融媒体中心记者/刘小波)11月22日,记者从华晨公司破产管理人处了解到最新进展:受房地产行情大环境影响,投资人决策谨慎,但三大积极信号已清晰呈现,复工复建进入筹备阶段。

自华晨公司重整以来,管理人分别与10余家意向投资人洽谈整体投资事宜。2021年8月,通过公开招募,管理人收到7家投资人提交报名资料,并交纳报名保证金。9月9日,管理人经报请株洲中院同意,确定了3家投资人进入竞争性谈判。鉴于华晨公司开发项目诸多、复工复建资金缺口较大,各投资人受今年房地产行情影响,决策较以往更加谨慎,审批流程拉长,投资人最终落定的时间可能将延后。

在与金科等进入竞争性谈判的投资人保持持续跟进的同时,管理人持续与其他有单项投资、组合投资意愿的投资人组织洽谈。各投资人目前均就其意向投资项目继续开展尽职调查。

基于本案需引入共益债解决资金问题,为激励投资积极性,管理人为多渠道引入资金,在市政府和株洲中院指导下,拟定引入各类债权人作为共益债投资人的方案,共召开19场债权人意见征集会,激励债权人投资自救。2021年10月21日,管理人发布招募共益债投资人公告,面向第三方投资机构和本案债权人募集资金。华融湘江银行株洲广场支行向管理人提交报名材料并交纳保证金,目前已开始设计投资方案。陕西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也已开展尽职调查。

为及时解决复工复产资金来源问题,管理人业已开展资产处置工作,一方面将长沙暮云地块进行公开招募,现已有两家地产公司在通过竞争性谈判协商拟定合作框架协议,该地块如被整体收购后的资金在支付抵押权人优



▲管理团队与意向投资人谈判中。 管理人供图

先债权后,剩余资金将用于复工复建。另一方面华晨公司自持物业处置也在积极寻求购买者,已洽商了若干实力客户,通过购买物业的方式,以期兜兜一定购房款用于支持复工复产。

管理人表示,目前已有三大积极信号清晰呈现:

株洲市委、市政府与株洲中院高度重视本案工作。基于已有主债权人华融融德对华晨公司表达了浓厚的投资意愿,并提出了整体解决华晨公司资金问题的方案,10月27日,市政府牵头,率市住建局、株洲中院相关负责人,以及金控集团负责人、管理人总负责人、华晨公司负责人赴北京,与该公司接洽投资事宜。该公司高层表示希望能够帮助华晨公司化解危机,复工复产等方面也取得了实质性的突破,部分施工单位已签署复工协议或已表明复工的决心,并启动复工筹备工作。管理人将统筹安排,按照市政府统一复工和杜绝出现二次停工的要求尽快落实全面稳健复工复产。

11月18日,北京五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协调蓝城集团、浙金信托有限公司、株洲金控集团等投资方讨论草拟华晨公司共益债投资方案。管理人将于本月底推进谈判进度,尽快推动方案落地执行。

管理人表示,尽管当前房地产市场整体行情表现不佳拖慢了重整进程,但随着相关政策的出台和激励,在市委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重整积极信号明晰,投资人预判也随之向好。通过多方推进,目前在复工复产的资金引入、施工方洽商等方面也取得了实质性的突破,部分施工单位已签署复工协议或已表明复工的决心,并启动复工筹备工作。管理人将统筹安排,按照市政府统一复工和杜绝出现二次停工的要求尽快落实全面稳健复工复产。

个人持有的圣湘生物股票纳入华晨公司破产重整财产之行为有效。管理人介绍,这笔资产今后可变现再融资,为项目复工提供了信心保障。

11月18日,北京五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协调蓝城集团、浙金信托有限公司、株洲金控集团等投资方讨论草拟华晨公司共益债投资方案。管理人将于本月底推进谈判进度,尽快推动方案落地执行。

管理人表示,尽管当前房地产市场整体行情表现不佳拖慢了重整进程,但随着相关政策的出台和激励,在市委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重整积极信号明晰,投资人预判也随之向好。通过多方推进,目前在复工复产的资金引入、施工方洽商等方面也取得了实质性的突破,部分施工单位已签署复工协议或已表明复工的决心,并启动复工筹备工作。管理人将统筹安排,按照市政府统一复工和杜绝出现二次停工的要求尽快落实全面稳健复工复产。

11月12日,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终审裁定:管理人将陈文义

##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1]网挂第320、321、322号

经株洲市人民政府批准,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三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1]网挂第320号	石峰区清水塘清霞路以东,老工业路以南,清水塘大道以西,株冶路以北。(石峰区清水塘大道原株冶地块一)	70109.66㎡(合105亩)	商服用地	9780	32600	326	商服40年	容积率:1.0≤容积率≤1.8;建筑密度:≤40%;绿地率:≥20%。
[2021]网挂第321号	石峰区清水塘清霞路以东,老工业路以南,清水塘大道以西,株冶路以北。(石峰区清水塘大道原株冶地块二)	59174.38㎡(合88.76亩)	商服用地	8254.8	27516	275	商服40年	容积率:1.0≤容积率≤1.8;建筑密度:≤40%;绿地率:≥20%。
[2021]网挂第322号	石峰区清水塘清霞路以东,老工业路以南,清水塘大道以西,株冶路以北。(石峰区清水塘大道原株冶地块五)	97199.05㎡(合145.80亩)	商服用地	13559.4	45198	451	商服40年	容积率:1.0≤容积率≤1.8;建筑密度:≤40%;绿地率:≥20%。

二、土地开发程度:现状土地开发程度。

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进行。通过网上注册、办理数字证书,按要求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的申请人,可参加网上挂牌交易活动。

四、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zyjy.cn)查询。[2021]网挂第320、321、322号的申请人可于2021年11月29日至2021年12月21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2021]网挂第320、321、322号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1年12月14日8:00至2021年12月

21日17:00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1]网挂第320号2021年12月14日8时起至2021年12月23日16:20时止;[2021]网挂第321号2021年12月14日8时起至2021年12月23日16:40时止;[2021]网挂第322号2021年12月14日8时起至2021年12月23日17:00时止。

六、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1年12月21日17时。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经系统询问,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系统自动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通过竞价确定竞得人。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2021]网挂第320号:该宗地规划用途为商业用地,具体项目为工业文化旅游项目,其地面原有建筑必须予以保留。符合《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净地”出让工作规则>的通知》(株资规办发[2021]42号)规定的“净地”标准后:

(1)以网挂方式出让该宗地,出让面积70109.66㎡(合105亩),土地用途为商服用地,出让年限40年。

(2)出让起始价按310万元/亩(楼面地价2583元/㎡)确定为32600万元,增价幅度326万元。

(3)土地开发建设必须按2020年8月28日批准的B1[2020]0071地块规划条件及蓝线图进行实施。

##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1]网挂第289、290、291号

经株洲市人民政府批准,株洲云龙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三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1]网挂第289号	云龙示范区学林街道响塘社区(云龙示范区2019年响塘社区储备地块三)	10842.90㎡(合16.2643亩)	商服用地	2635	4790	50	商服40年	容积率:≤4.0;建筑密度:≤45%;绿地率:≥25%;建筑限高:60米。
[2021]网挂第290号	云龙示范区学林街道响塘社区(云龙示范区2019年响塘社区储备地块四)	10842.90㎡(合16.2643亩)	商服用地	2720	4945	50	商服40年	容积率:≤4.5;建筑密度:≤35%;绿地率:≥25%;建筑限高:80米。
[2021]网挂第291号	云龙示范区学林街道响塘社区(云龙示范区2019年响塘社区储备地块五)	8789.47㎡(合13.1842亩)	商服用地	1864	3389	30	商服40年	容积率:≤3.5;建筑密度:≤35%;绿地率:≥25%;建筑限高:60米。

二、土地开发程度:现状土地开发程度。

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进行。通过网上注册、办理数字证书,按要求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的申请人,可参加网上挂牌交易活动。

四、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土地、矿产交易系统

(www.zzzzyjy.cn)查询。[2021]网挂第289、290、291号的申请人可于2021年11月27日至2021年12月21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2021]网挂第289、290、291号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1年12月14日8:00至2021年12月21日17:00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1]网挂第289号2021年12月14日8时起至2021年12月23日14:30时止;[2021]网挂第290号2021年12月14日8时起至2021年12月23日15:00时止;[2021]网挂第291号2021年12月14日8时起至2021年12月23日15:30时止。

六、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1年12月21日17时。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经系统询问,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系统自动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通过竞价确定竞得人。

月28日批准的B1[2020]0071地块规划条件及蓝线图进行实施。

(4)地块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成交之日起30日内缴至不低于50%,360天内全额缴清。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5)宗地纳入市土地储备,按照《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市本级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交付工作规则>的通知》(株资规办发[2021]43号)的规定实施交地。

2、[2021]网挂第321号:该宗地规划用途为商业用地,具体项目为工业文化旅游项目,其地面原有建筑必须予以保留。符合《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净地”出让工作规则>的通知》(株资规办发[2021]42号)规定的“净地”标准后:

(1)以网挂方式出让该宗地,出让面积70109.66㎡(合105亩),土地用途为商服用地,出让年限40年。

(2)出让起始价按310万元/亩(楼面地价2583元/㎡)确定为32600万元,增价幅度326万元。

(3)土地开发建设必须按2020年8月28日批准的B1[2020]0071地块规划条件及蓝线图进行实施。

(4)地块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成交之日起30日内缴至不低于50%,360天内全额缴清。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

定,征收违约金。

(5)宗地纳入市土地储备,按照《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市本级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交付工作规则>的通知》(株资规办发[2021]43号)的规定实施交地。

3、[2021]网挂第322号:该宗地规划用途为商业用地,具体项目为工业文化旅游项目,其地面原有建筑必须予以保留。符合《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净地”出让工作规则>的通知》(株资规办发[2021]42号)规定的“净地”标准后:

(1)以网挂方式出让该宗地,出让面积为97199.05㎡(合145.80亩),土地用途为商服用地,出让年限40年。

(2)出让起始价按310万元/亩(楼面地价2583.33元/㎡)确定为45198万元,竞买保证金按30%计算,为13559.4万元,增价幅度450万元。

(3)土地开发建设必须按2020年8月27日批准的B1[2020]0070地块规划条件及蓝线图进行实施。

(4)地块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成交之日起30日内缴至不低于50%,360天内全额缴清。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5)地纳入市土地储备,按照《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市本级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交付工作规则>的通知》(株资规办发[2021]43号)的规定实施交地。

八、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资源交易科);

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1(技术信息科);

湖南CA办理咨询电话:0731-28681394(CA办理窗口);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咨询电话:0731-28685027(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年11月23日

元,竞买保证金为2720万元,增价幅度50万元。

(3)投资强度≥5000万元/公顷。

(4)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成交之日起60日内全额缴清。

3、[2021]网挂第291号:

(1)以网挂方式出让该宗地,商服40年。土地用途必须按照示范区规划局2019年7月13日出具的《规划条件通知书》及蓝线图进行实施。

(2)该地块起始价按257万元/亩(楼面地价1102元/平方米)确定为3389万元,竞买保证金为1864万元,增价幅度30万元。

(3)投资强度≥5000万元/公顷。

(4)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成交之日起60日内全额缴清。

(5)株洲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担现状条件交地,因交地产生的一切责任由株洲云龙发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负责。

八、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资源交易科);

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1(技术信息科);

湖南CA办理咨询电话:0731-28681394(CA办理窗口);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咨询电话:0731-28685027(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

株洲云龙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年11月24日